丰南区教育局
关于转发唐山市职考中心《关于做好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的通　　知

各区直学校、中心校：

现将唐山市职考中心《关于做好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唐职考字[2015]3号)转发给你们，因考试各环节时效性强，请各单位务必做好组织报名工作加强指导和宣传，确保报名工作顺利完成。

附：唐山市职考中心《关于做好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

丰南区教育局

2015年1月16日

附：

关于做好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

唐职考字[2015]3号

各县(市)、区职改办，各开发区(管理区)人事部门和各有关单位人事处：

根据河北省人事考试局《关于做好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冀人考发[2015]2号)要求，为做好我市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工作，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时间

我市2015年度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时间定于2015年4月，具体考试时间以考生准考证为准。

二、考试政策

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的政策按照《关于转发〈关于调整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有关规定的通知〉的通知》(唐职改办字[2006]148号)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考试内容及形式

考试方式为上机考试，以考察上机操作能力为主，只考上机操作试题，考试时长为75分钟。

四、报名时间、地点及程序

本次考试的报名工作采用网上报名、网上交费的方式。

(一)报名时间：2015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13 日 17 时。

(二)报名程序：报考人员须登录河北人事考试网(网址：www.hebpta.com.cn)，按要求在网上填报信息，上传近期电子照片，根据属地原则选择考区(即考试所在市)，照片审核通过后进行网上缴费即完成报名，报考人员无需来现场办理有关报名事宜。

根据我省职称考试工作统一安排，网上报名工作结束后，不再进行补报名工作，请各有关单位做好宣传指导和服务工作，请广大专业技术人员相互转告、及时填报，确保报名工作顺利完成。

(三)准考证打印

自 2015 年 3 月 31 日起至考试开始，唐山考区考生可登录河北人事考试网自行打印准考证，凡未在规定时间内打印准考证的，视为主动放弃参加考试。

(四)成绩单发放

报考人员填报信息时务必正确选择单位代码，成绩单打印按所填单位代码排序，各单位统一领取。

五、考试收费

我省统一实行网上缴费，报考人员需准备具有网上支付功能的银联卡用于网上缴费。网上缴费截止时间为 2 月 16 日 11 时 30 分。

为防止出现报考人员银行卡所属银行网站平台显示缴费完成，由于技术原因发生费用未到账现象，从而导致报名失败，请广大报考人员务必于网上缴费完成后，重新登录考试报名平台并查看“缴费状态”。若显示“缴费成功”，即完成报名；若显示“尚未缴费”，请及时联系银联电子支付客

服电话95534-6。

根据冀价行费[2013]54号文件有关规定，河北省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考务费收取标准为：报名费每人10元，考务费每人55元。

如需开具发票，请本人携带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(单位代办人须携带介绍信和每个考生的身份证复印件)到我中心办理，截止日期为2015年3月31日。

六、考试用书

考试大纲重新修订，考生可在河北人事考试网免费下载。上机操作试题包含本级别大纲要求所有内容，我省不再指定考试用书，考生可按照考试大纲的要求自主复习。

唐山市职称考试中心

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